

附件 2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城镇集体企业联社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丘秀华

联系电话：13825922318

填报日期：2025年7月17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大埔县城镇集体企业联社是指导全县城镇集体企业的改革和发展，依据章程为成员单位提供指导、协调、维护、监督和服务，管理直属企业工作的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对集体经济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制定联社章程，依章程开展社务活动。发挥连接政府与城镇集体经济的桥梁纽带作用，参与研究制定全县城镇集体经济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负责指导全县城镇集体企业改革和发展，向政府及上级部门反映情况提出建议。维护全县城镇集体企业合法权益。代表全县城镇集体企业参与上级活动。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大埔县城镇集体企业联社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充分发挥联社连接政府与集体经济的桥梁纽带作用，主动作为、奋发有为，贯彻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八届九次全会和县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以钉钉子精神把工作任务落细落实落到位。

加强党的建设，为联社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严格落实会议的“第一议题”制度，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组织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通过组织集中学习、专题研讨等形式，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打造过硬干部队伍。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来，县联社认真组织传达学习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文件精神。结合实际，认真制定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与党纪学习教育计划安排表及个人党纪学习教育学习计划安排表，明确学习时限、目标要求、学习任务等内容，细致梳理党纪学习教育的主要任务。同时，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领导班子理论学习会、支委会等形式原原本本学习《条例》，紧扣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深入开展研讨，做到自觉学、主动学、深入学，切实做到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

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做好巡察工作。2024年4月3日至7月31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对县城镇集体企业联社开展巡察工作，县联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积极支持配合，全力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同时，联社全体干部职工严格遵照巡察工作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增强接受巡察、配合巡察工作的思想自觉、政

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按要求报送材料，认真履职尽责，以积极主动、认真负责、以坚强的党性和原则自觉接受巡察监督，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强化安全生产，压实安全主体责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紧扣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管理方针，做到重要节点检查和加强平时巡查相结合，深入生产一线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指定一名副职领导分管安全生产工作，年初与下属企业看管人员、门店仓库经营户等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落实他们的生产经营安全生产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强化党的建设工作，为联社的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治保障；开展党纪学习与教育活动，打造素质过硬的干部队伍；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配合完成巡察工作；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度总支出 172.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从功能分类来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7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42.39%；卫生健康支出 6.08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3.56%；住房保障支出 6.95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4.0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5.33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49.98%。

2. 从支出性质来看，基本支出 163.82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95.96%；项目支出 6.91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4.04%。

3. 从经济分类科目来看，工资福利支出 104.03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60.94%；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9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6.4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70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32.62%。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我单位按照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经综合评价，得分为 98 分。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本单位根据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进行预算编制和合理分配，一是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二是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2024 年，我单位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数为 176.15 万元，年中按工作需求调减预算 4.1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72.02 万元，未超预算支出。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本单位严格按照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突出重点优先保障、厉行节约提质增效、强化统筹零基安排、防控风险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紧紧围绕上级的决策部署，分清轻重缓急，打破固化安排，统筹设计支出需求和项目

排布，认真做好 2024 年预算编制工作，预算编制规范。

##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本单位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绩效目标合理：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申报的项目有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本单位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绩效指标明确：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2. 预算执行情况

### （1）绩效管理

####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预算绩效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对常规业务和项目资金进行监控和评价，一是部门对本级使用资金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环节出台管理制度且明确绩效要求；二是部门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通用），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三是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股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 （2）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本单位2024年度无上级专项资金，所以不存在上级专项资金分配及时性。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本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规章制度，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但也存在不足，2024年县委第四巡察组对县城镇集体企业联社开展了巡察，巡察发现“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不到位，执行财经制度不够严格等问题，2024年度已及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

###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本单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均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在财政公众网上公开，预决算公开合规。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本单位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等信息已按规定时间在对应网站上公开。

### （4）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本单位2024年度项目是城镇集体企业联社2023年死亡职工抚恤金、埋葬费无需绩效自评，因此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②项目实施程序。本单位2024年度项目是城镇集体企业联社2023年死亡职工抚恤金、埋葬费无需绩效自评，因此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③项目监管。本单位2024年度项目是城镇集体企业联社

2023 年死亡职工抚恤金、埋葬费无需绩效自评，因此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 （5）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业务，此业务无需进行意向公开。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本单位制定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严格按制度执行政府采购活动，并报财政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和政府采购相关制度要求执行政府采购审批流程，采购活动合法合规。2024 年度政府采购活动未接到任何投诉。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业务。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业务。

⑥采购政策效能。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业务。

## （6）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本单位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使用上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本单位无处置收益不及时的情况。不存在长期（超过 3 个月）未上缴的问题。

③资产盘点情况。本单位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做好资产管理工作，开展资产盘点清查，把握资产使用情况。

④数据质量。本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规定。

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定期盘点，每年盘点一次，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我单位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管理使用的资产。本单位无出借资产，处置国有资产均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再执行处置手续，符合相关规范。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本单位 2024 年度资产总额 71.69 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68.93 万元、设备 2.76 万元，均投入日常工作中使用。固定资产利用率百分之百。

### 3. 预算使用效益

####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本单位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较为准确合理，对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方面表现较好。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5.92 \text{ 万元} - 5.92 \text{ 万元}) \div 5.92 \text{ 万元} * 100\% = 0$ ，控制率等于 0。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金额 0.10 万元，决算金额 0.00 万元，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本单位严格按照上级的工作部署和安排，落实各项工作，2024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工作任务，也无十

大民生实事工作事项。

###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结合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表和单位年度工作总结进行对比，本单位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全部完成。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结合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表和单位年度工作总结进行对比，本单位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全部完成。

###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本单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4年度未收到信访意见。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大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2024年度大埔县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埔人社[2025]13号文件显示，2024年度被评为绩效考核二等奖单位。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绩效目标未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公开。

2. 改进意见：绩效目标应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公开。

##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接到《关于2023年大埔县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工作》文件后，我单位高度重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针对文件中指出的本单位存在的不足，认真组织落实整改工作，并及时上报了整改佐证材料清单。